

魚住 昭 / 著
陳鵬仁 / 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三大政治弊案 戰後日本

原書名：特搜檢察



1

日本的幕後人

洛克希德事件有關年表

(*是檢方所主張的事實)

- | | | |
|-------|-------|--------------------|
| 1972. | 7. 7 | 田中角榮內閣成立 |
| | 8.23 | 丸紅社長檜山廣往訪田中公館 |
| | 9. 1 | 田中在夏威夷與尼克森會談 |
| | 10. 9 | 國防會議取消 PXL 的國產化 |
| | 10.30 | 全日空決定購買三星機種 |
| 1973. | 8.10 | 在英國大使館後面交付一億日圓* |
| | 10.12 | 在伊藤宏家附近交付一億五千萬日圓* |
| 1974. | 1.21 | 在大倉飯店交付一億二千五百萬日圓* |
| | 3. 1 | 在伊藤宏家交付一億二千五百萬日圓* |
| | 11.26 | 田中角榮因金錢問題宣布要辭去首相 |
| | 12. 9 | 三木武夫內閣成立 |
| 1976. | 2. 4 | 美國參議院公證會發現洛克希德事件 |
| | 2.16 | 參議院預算委員會開始傳證人 |
| | 2.18 | 舉行檢察首腦會議 |
| | 2.24 | 三政府機關同時搜查 |
| | 3. 4 | 在醫院開始偵訊兒玉譽士夫 |
| | 3.13 | 以漏稅八億五千萬日圓兒玉被起訴 |
| | 3.24 | 美日簽訂提供資料約定於華盛頓 |
| | 4.10 | 美方資料抵達日本 |
| | 5.13 | 椎名悅三郎拉三木下台事洩露 |
| | 6.10 | 福田太郎病歿 |
| | 6.22 | 大久保利春以偽證罪嫌被逮捕 |
| | 7. 2 | 伊藤宏以偽證罪嫌被逮捕 |
| | 7. 8 | 逮捕全日空社長若狭得治 |
| | 7.13 | 以偽證罪嫌逮捕檜山廣 |
| | 7.27 | 田中角榮和榎本敏夫被逮捕 |
| | 8.16 | 以受託收賄罪和違反外匯管理法起訴田中 |
| | 8.20 | 前運輸政務次官佐藤孝行被逮捕 |
| | 8.21 | 前運輸大臣橋本登美三郎被逮捕 |
| 1977. | 1.21 | 以偽證罪小佐野賢治被起訴，搜查結束 |

秘密代理人

一九七六年二月四日上午十時，在華盛頓的美國參議院多國籍企業小組委員會的公聽會，揭開了世紀大醜聞的序幕。

洛克希德公司的會計監察人芬多列作證：該公司曾秘密地給予「日本政界的幕後人」兒玉譽士夫顧問費總共大約七百萬美元（約為五億新臺幣）。

該委員會特別重視兒玉的經歷。兒玉是「著手進攻美國之右翼軍國主義集團」的領導者之一，曾是A級戰犯罪嫌。對於這樣危險的人物，代表美國國防產業的洛克希德公司，為什麼給他這樣多的金錢呢？

因此，委員長加吉（Frank Church）問芬多列說：「我相信你問過洛克希德公司為什麼對這樣的一個人要開支幾百萬美元的理由。他們是怎麼回答的？」

「是的，我問過他們。他們回答說：這個人在日本擁有很大的影響力，與重要人物關係極深。在激烈的競爭中，要獲得飛機的訂購，最好的途徑是能夠得到兒玉的幫助。」

在公聽會的第二天，洛克希德公司副董事長柯將（Archibald Kotchian）作證說：

「與兒玉的代理人契約始於一九六〇年代。在這期間，玉兒一直幫我們做事。」為了要把洛克希德公司的空中巴士L 1011三星機種（Tristar）賣給全日空，兒玉曾將國際興業公司負責人小佐野賢治介紹給洛克希德公司。

柯將說：「小佐野是一個非常有力量的實業家，兒玉把小佐野介紹給我們，對我們很有幫助。日本的社會制度、政界和財界，都由團結力很強的個人所構成。由美國突然來到日本，想進入這種集團，必須有某種援助，這點請要理解。」

在公聽會席上，便公布了大商社丸紅的高層人士所簽名「一百個花生米」的收據。一個花生米意味著一百萬日圓，故一百個等於一億日圓。柯將作證說，包括這些款項，應該大約有二百萬美元（約合一億五千萬新臺幣），從洛克希德公司經由丸紅交給兩個以上的日本政府高官。

兒玉與「昭和的政商」小佐野，以及謎的政府高官。這三者的組合表示，關於引進三星機種，日本政、財界的中樞發生了駭人聽聞之大規模的犯罪。

報導公聽會之情形的外電刊登於各報的頭版，因此首相三木武夫宣稱說：「為了日本政治的榮譽，我們要弄清楚其真相。」二月十六日，日本眾議院預算委員會開始傳喚小佐野賢治和全日空公司總經理若狭得治來作證。這是驚天動地的一年的開端。

檢察首腦會議

停留在日本列島中央上空的季節線，從早上就下著冷冷冰的雨。二月十八日上午十時許，在能夠俯瞰日比谷公園的檢察共同官廳大樓八樓的最高檢察廳會議室，舉行了第一次有關洛克希德事件的檢察首腦會議。

首腦會議是檢察廳的最高決定機關，當要決定有關政界重要事件的搜查方針時，一定要召開此項會議。結論不是依多數決定，而是根據「檢察一體的原則」，由全體出席人員討論到獲得共識為止。該日會議，首先開口的是檢察總長布施健。

「這是極其重要的事件。國民都非常關心。因為這是跨日美兩國的事件，所以要弄清楚其真相，在技術上可能有許多困難，也可能已隱滅了不少證據。但我們不能怕失敗，因而採取消極的態度。」

細長的桌子，坐著東京地檢署、東京高等檢察廳、最高檢察廳和法務省的十九個幹部，他們都以很認真的表情傾聽著布施的這番話。

在歷任檢察總長之中，布施可以說是最有名望的一位。戰後不久的一九四九年，發

生國鐵總裁下山定則的橫死事件時，布施曾以主任檢察官身分從事過搜查，日後又出任東京地檢署的首任公安部長和特別搜查（以下簡稱特搜）部長。他既愛護部下，也非常重視現場，擔任東京地檢署首席檢察官（原文為檢事正）時，曾婉謝調任能夠飛黃騰達的法務省事務次官（相當於我國法務部常務次長—譯者），而接任高松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但進入研究具體的搜查方針時，首腦會議的氣氛便愈來愈沈悶。對於強制搜查，有人表示消極，因為幾乎完全沒有破案的線索。檢察手上只有來自美國的公聽會議紀錄和各報的報導。洛克希德公司的證據資料，全部在從前年夏天就開始秘密調查的美國聯邦證券交易委員會（SEC）的手裡。而且，特搜部自一九六八年，因有關日本通運公司之米麥獨占運輸的貪污案件，起訴執政、在野兩黨各一名眾議員以後，八年來從沒辦過政界的貪污案件。因此有些檢察幹部，對於現今特搜部的實力感覺不安，也不是完全沒有道理。

當日以法務省刑事局參事官身分參加這個首腦會議，現在執行律師業務的堀田力回顧當時的情況說：

「在現場從事搜查的地檢署最為耽心的是拿不到SEC的證據資料。對此，我們法

務省回答說：「可能是有，不過老實說並沒有先例可循。」於是有人問：「真的可能嗎？如果拿不到，誰該要負責？」事實上，誰都不敢負責任地說絕對有把握。」

愈研究搜查的具體前程，首腦會議的氣氛愈暗淡和悲觀。這時檢察的第二老大東京高等檢察廳檢察長神谷尚男講了話：

「此時如果不著手解開這個疑惑，今後二十年，檢察必將失去國民的信賴。」

與布施不同，神谷大部分時間服務於法務省。從法務事務次官轉任現職，一年一個月以後接布施的檢察總長職位。他經常抬頭挺胸，不大講話，是一個規規矩矩的人。堀

田回憶說：

「聽到神谷氏沈痛的話時，路子好像突然啟開，我肅然起敬。歸根到底，這是攸關國民對檢察的信譽問題。雖然有可能因搜查失敗而失去信賴，但究竟我們要放棄，還是大膽地去做，檢察首腦實面臨著重大的考驗。」

繼神谷的話之後，檢察總長布施表示：

「我來負全部責任，希望大家盡全力去搜查。」

六天後，也就是二月二十四日的早晨，東京地檢署、警視廳、東京國稅局的官員大約四百人，同時搜查位於東京世田谷區等等力的兒玉譽士夫住宅，和丸紅東京本公司等

二十七個地方。三個政府機關的共同搜查，在日本搜查史上算是第一次。

那一天早晨，布施發表了史無前例的談話，對國內外媒體表示，日本檢察堅定不移的態度。

「鑑於所謂洛克希德問題的重要性，根據美國所發表資料，我們曾努力於研究其是否構成犯罪，結果認為應以違反所得稅法和外匯管理法事件進行搜查為宜，乃決定在國稅、警察當局緊密合作下，於今日開始搜查。今後將盡全力致力於其真相的公布。」

主任檢察官

東京地檢署特搜部有大約三十名的檢察官，加上幾位副檢察官和六十多名檢察事務官，總共有一百多人。平常的工作是搜查一般老百姓所檢舉或投訴的案件，決定起訴或不起訴。此種案件，負責受理工作的檢察官受理之後，就分給各位檢察官，然後由一位或二、三位共同搜查和處理。其大部分都是不必招待記者的普通案件。

東京國稅局查察部所辦理漏稅案件的處理也是特搜部的工作。查察部與特搜部大約兩個月舉行一次聯席會議，以協議各個漏稅案件的搜查方針。一般來說都是由查察部檢

舉，由特搜部偵訊關係人以搜集證據，逕予起訴，如果是惡質且規模大的漏稅案件則由特搜部強行偵查。

此外，警視廳搜查二課的「受理」也是特搜部的工作。搜查二課要逮捕貪污、詐欺、侵占等罪嫌時，要事先與特搜部取得聯絡，以便就法律問題和證據等有所協議和商量。其順序為：由搜查二課予以逮捕→將罪嫌送往檢察廳→拘留（最長為二十天）→起訴，檢察官之直接訊問，係屬於確認證據的最後階段。

除這種一般性的工作外，特搜部檢察官也要開拓自己的工作空間。搜查的線索，可能是報紙上的小道消息，也可以是一張寄給特搜部的檢舉明信片。也有檢察官因細讀國會議事紀錄，發現在野黨議員的一再質詢顯然偏袒業界，而找到揭發政界貪污的線索。

特搜部是由日本全國各地選拔而來的搜查專家集團。他們多是三、四十歲，有十年以上經驗的幹練檢察官。由於在特搜部的成績將影響到自己的前途，檢察官同事之間的競爭便非常激烈。所以幾乎沒有人在規定的下午六時下班。平常多是坐最後一班電車（深夜）回家，星期六、日加班，可以說是家常便飯。

他們的共同特點是自尊心很強。不用說，他們都是經過非常嚴格的司法考試篩選下來的，五十個左右的同期之中，能在特搜部服務的只有幾個人而已。正因為他們具有優

於常人的自尊心，所以才能經得起苛刻的勤務考驗。他們常為著搜查方針、起訴或不起訴等問題，時或不得不與其上司或同事爭得臉紅耳赤。所以老實說，自主性不夠的人，實做不了特搜部檢察官。

不過一遇到重大事件，情形就完全兩樣。檢察官們會在主任檢察官統率下，成為他們的手足。主任檢察官有如管絃樂團的指揮，擁有絕對的權威。根據其腦子裡的構想，由他決定第一線檢察官的配置以及調度。故他的一舉一動，勢必左右檢察官們的工作成績。在跨日美兩國之洛克希德事件的這個大舞台，能不能感動日本一億的聽眾，完全要看主任檢察官的本領。

被任命為主任檢察官的是，前一年夏天從法務省刑事局參事官升任特搜部副部長的吉永祐介。他個子小小的，帶著度數相當深的眼鏡。吉永出身岡山縣，畢業於舊制第六高等學校後進岡山大學，肄業期間考取司法官。在司法官訓練所受訓時，因嚮往偵訊室的氣氛而志願出任檢察官，其所尊敬的檢察總長布施健是他六高的大前輩。

吉永從曾任特搜部長的河井信太郎身上學到搜查公司犯罪和貪污的手法。「問人不如看東西」、「搜查陷入膠著就看證據物品」，這是河井的口頭禪。搜查的基本是從帳簿、傳票、收據等來釐清金錢的流程，如果祇靠嫌犯的口供，絕不可能查明其真相。

吉永很遵守河井的教誨。他徹底分析了美國參議院多國籍企業小組委員會所發表之兒玉和丸紅的收據，以及洛克希德公司的匯款紀錄等等。秘密款項的流程可以分成如下的三種：

1. 兒玉管道：從一九六九年到一九七五年，兒玉開始給洛克希德公司的收據總金額大約為十七億五千萬日圓。其中十一億日圓全部集中於全日空決定採購三星機種的一九七二年。

2. 丸紅管道・單位部分：決定採購三星機種過後的一九七二年十一月，丸紅專務大久保利春所簽字的「三十單位」（unit）和「九十單位」的收據各一張。一單位是一百萬日圓，總共為一億二千萬日圓。

3. 丸紅管道・花生米顆數部分：從一九七三年八月到一九七四年二月，丸紅專務伊藤宏簽名的「一百個花生米」、「一百五十個」、「一百二十五個」、「一百二十五個」的四張收據。花生米每顆一百萬日圓，共計五億日圓。

與收據同時所發表洛克希德公司與兒玉的契約書，告訴我們此巨大事件的全貌。其主要的內容如下：

- a. 洛克希德公司每年支付兒玉顧問費五千萬日圓。

b. 洛克希德公司如能順利賣三星機種給全日空，首次確實訂購三至六架時，將支付兒玉十二億二千二百萬日圓。從第七架到第十五架，每訂購一架，支付十二萬美元；第十六架以後，每購一架，給付六萬美元。

c. 洛克希德公司如能賣對潛水艇哨戒機 P 3 C 奧萊恩給防衛廳，並得到五十架以上訂單時，要支付兒玉總共二十五億日圓。

至於第四次防衛力整備計畫，擬於一九八二年前要配備的下一期對潛水艇哨戒機，則尚未決定其機種。可是在一九七二年十月的國防會議，從前的國產化方針卻突然被取消，並決定成立專家會議，以便再重新研究。十個月以後成立的專家會議的審議，又延遲了一年半。結果說是要國產已經來不及，而事實上決定購買洛克希德公司的 P 3 C，其經過實在令人費解。

從資料分析呈現秘密款項的二個流向。為了找出其最終點，吉永將特搜部大約三十名的檢察官分成丸紅、全日空和兒玉的三個班，由各班分頭專心去解析洛克希德事件。

當前的課題是成案兒玉的漏稅嫌疑。尤其是十一億多日圓的秘密款項所集中的一九七二年部分，不久其時效就要中斷。兒玉申報一九七二年度所得稅是一九七三年三月十三日。三年的時效將於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三日中斷，只剩下不到一個月。

兒玉機關

「KODAMA——我查過關於他一切能夠到手的文獻，並偵訊過他周圍的所有人。」

這是戰後三年的一九四八年七月，在巢鴨拘留所訊問兒玉的美軍搜查官奧尼爾報告的開場白。

兒玉於一九四五年十二月，被盟軍總部（G H Q）指定為A級戰犯嫌犯。次年一月，兒玉被收容於巢鴨拘留所，三年後獲釋。他為什麼能夠主宰戰後日本的「黑道世界」呢？奧尼爾的報告解開了這個謎的線索。

「分析兒玉的著作等文獻，我們可以知道在二次大戰期間，為了收購海軍航空本部的軍需物資，他在上海擁有一個巨大的機關。要弄清楚他所犯的戰爭犯罪，必須詳細追蹤在中國兒玉機關的行動。」

但奧尼爾的追蹤工作似乎很不順利，他舉出其所偵訊兒玉機關之幹部吉田彥太郎、上海的憲兵隊員、上海總領事館幹部等十三個人的名字之後說：

「這些作證者可以分成兩種。一種是明知兒玉在上海的所作所為卻不敢說；另一種是欲袒護兒玉。後者似乎希望兒玉獲釋後能將其在戰爭中所累積的巨大財寶分一些給他們。」

兒玉與中國正式發生關係，始於爆發太平洋戰爭的四年前。在此之前的兒玉，不過是一個直接向天皇告狀、寄短刀給大藏大臣（財政部長）等偏激的國家主義青年。

一九三七年四月，兒玉從因殺人預備等罪而服役的府中監獄假釋，以外務省情報部囑託身分，前往中國各地偵察。以後沒多久，即依靠上海副領事同時也是陸軍情報機關之負責人岩井英一，以大情報機關員而馳名。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太平洋戰爭前夕，兒玉受海軍之託，在上海設立兒玉機關。機關人員最多時大約有二千人，其主要任務是收購飛機引擎和大砲砲身所不可或缺的鎢和鉬。表面上，從日本或台灣運糖、鹽、金塊到中國，以貨易貨，實際上卻與掠奪沒有什麼差別。奧尼爾這樣寫著：

「我確信兒玉及其部下從中國人徵收物資時一定有相當的暴虐行為。現在，除了上海的謀殺日本人事件以外，我還無法具體舉出兒玉機關的殘酷行為，但如果從作證者所得到的線索去追蹤，相信能夠弄清楚兒玉機關的犯罪行為。」

所謂謀殺日本人事件是，上海的商社東光公司老闆水田義光於一九四三年被人槍殺的事件。水田是兒玉的商敵，東光公司的物資收購能力遠比兒玉機關強，水田死後，東光公司便被兒玉機關所吸收。根據搜查人員的秘密情報指出：「兒玉與殺死水田有密切關係，惟以政治力而免了罪。」

奧尼爾撰寫此項報告時，似乎受到外國要求釋放兒玉之要求的壓力，奧尼爾又這樣寫著：

「現在如果釋放兒玉，對G H Q 的占領政策有極大的害處。雖然，他祇有普通的才能，但卻具有『心一橫就豁出去』的特質。這種特質，一旦出現對日本形象有所損傷的情況，或有比他更狡猾的人巧妙地對他灌輸某種觀念時將會大大的發揮。」

根據訊問紀錄，戰後當時兒玉機關所擁有的資金一共有二千六百五十三萬九千七百二十九日圓。以現今的物價換算，大約為一百億日圓。但這只是實際資產的一部份而已。兒玉的著書《惡政·槍聲·亂世》說：

「兒玉機關的舊資產，除在中國等外地者外，事實上在日本國內還有很多。當然有現款、隨時能換成現金的東西，和礦山等不動產。」

兒玉表示，他在進巢鴨拘留所以前的一九四五年秋天，戰前的「政界的幕後人」辻

嘉六來看他。辻嘉六以充滿幾乎不能相信其為七十歲的氣迫和表情對他說：

「能不能容許我用你的錢來從事重建（日本政黨）的工作，……。」

因辻的說服，兒玉答允提供資金，並與日後出任首相的有力政治家鳩山一郎見面。兒玉以「無論受到怎樣的壓迫，一定要絕對護持天皇制」為條件，願意對鳩山提供資金。據稱鳩山回答說：「絕對會這樣做。」

據說，此時兒玉給自由黨（自民黨的前身）的建黨資金為現款五千萬日圓，其它的鑽石、白金加起來大約共計一億六千萬日圓，以今日的物價來計算，大約在五百億日圓以上。換句話說，戰後日本保守政權的基礎是以從中國掠奪而來的財產所建立的。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兒玉獲得釋放，戰犯罪嫌的追究，中途而廢。其原因是，以封锁柏林為象徵的美蘇對決激烈化，以及在中國大陸毛共軍的戰勝。美國的政策由追究日本的戰爭責任和民主化，轉變到要把日本建設成為「防共的要塞」為優先。

根據《華爾街日報》的報導，兒玉獲釋以後就與美國CIA的幹部密切接觸。就CIA而言，兒玉的中國情報和人脈很珍貴。於是，兒玉遂由「戰犯罪嫌」搖身一變而為「美國的合作者」。

爾後，兒玉成為日本「政界的幕後人」。一九五九年一月，在東京帝國飯店的「光